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郭培瑩

電話：03-3322101#7523

傳真：03-3367101

電子信箱：arigel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埔頂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0011220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（376735100E_1100112205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00112205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數學教育中心辦理「第一期數學活動師培訓研習工作坊」及「第二期數學活動師培訓研習工作坊」資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0年11月29日師大數學中字第1101053145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目的：培訓教師針對數學學習準備不足之學生，藉由有趣的數學奠基活動玩中學，奠立其學習數學的先備經驗，提高學習意願。

三、研習相關資訊摘要如下：

（一）對象：國中、小學正式教師、代課教師、代理教師。

（二）名額：分為國小中年級組、國小高年級、國中組三組，每組最多開三班，每班以28名為原則，並視報名情況調整。

（三）研習時間及地點：



1、「第一期數學活動師培訓研習工作坊」：110年12月25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下午4時20分，桃園市會稽國中(330桃園市桃園區大興路222號)。

2、「第二期數學活動師培訓研習工作坊」：110年12月26日(星期日)上午9時至下午4時20分，桃園市會稽國中(330桃園市桃園區大興路222號)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於110年12月14日(星期二)中午12時前填寫報名表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1、「第一期數學活動師培訓研習工作坊」：
(<https://forms.gle/7DefMGtdvYzUgHJV9>)

2、「第二期數學活動師培訓研習工作坊」：
(<https://forms.gle/RL1rw9uPQVDGmfIA9>)

(五)其他注意事項：

1、本次活動不收取任何費用，有提供午餐，其他保險費、住宿及交通費請自理。

2、參加「數學活動師」培訓，並完成所有課程內容(需上滿該組別每一模組課程)取得認證合格者，頒發該組別證書。

3、為確保培訓品質，未上滿該期模組課程2/3時數者，可繼續旁聽研習課程，但不給予證書。

4、取得「第一期數學活動師」、「第二期數學活動師」資格者，方可申請辦理「好好玩數學營」。

四、其他相關資訊及動態可至該校數學教育中心網站
(<http://www.sdime.ntnu.edu.tw>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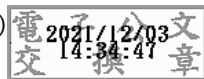
五、檢附「第一期數學活動師培訓研習工作坊」及「第二期數

學活動師培訓研習工作坊」參考課表各1份（如附件）。

六、因應COVID-19疫情，敬請報名參與活動者全程佩帶口罩並
遵守防疫相關規定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